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17-028

#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要求，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遵循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针对《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

因筹划本次股权激励事项，公司股票于2017年6月6日停牌。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于2017年6月13日首次公开披露并复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6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关于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共计14人。
-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

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2016年12月12日至2017年6月12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出具的《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变动买卖证明》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沪市）》，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即2016年12月12日至2017年6月12日期间），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买卖日期	买卖方向	变更股数
1	萧伟	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3月21日	卖出	407股
2	万延环	副总经理	2017年2月6日	买入	400股
			2017年2月7日	买入	300股

除上表列示的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是否涉及内幕交易的核查

根据公司自查，本次激励计划系由董事会及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订，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进行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发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自查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为萧伟先生、万延环先生。根据萧伟先生出具的《说明与承诺函》，其卖出公司股票系家属误操作，且卖出时公司尚未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上述卖出行为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根据万延环先生出具的《说明与承诺函》，其买入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且买入时公司尚未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上述买入行为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 四、结论

在激励计划公告前六个月内，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与本次激

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30日